



联合国 大会



UN LIBRARY

Distr.
GENERAL

A/46/969
11 September 199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144

SEP 14 1992

UN/SA COLLECTION

大会工作的振兴

大会主席的说明

1991年12月12日大会以协商一致意见通过第46/77号决议,其中请“大会主席同秘书长协商,以确保向大会主席提供的工作人员和设施足以使他履行他的职务和责任,并就此事斟酌情况向大会提出报告”。

我根据此点主动与前任秘书长哈维尔·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先生阁下并稍后与新任秘书长布特罗斯·布特罗斯-加利博士阁下协商。两位杰出的秘书长都表示他们愿意并希望继续进行协商和作出满意的安排。但我意识到,由于前任秘书长忙于处理其任内最后几个月的工作,新任秘书长忙于处理上任之初头几个月的工作,他们因此都无法对这个问题给予应有的优先考虑。

目前这个问题的情况与去年开始情形一样。大会主席办公室仍然大都依赖主席本国政府的人员和支助。这种情况使主席办公室有一种过渡性质。办公室没有具备必要的体制要素,因此,难以发挥联合国全体会员国所期望的充分作用。这是导致联合国主要机构——大会逐渐削弱的一个主要因素。

经过一整年荣幸履行这个职务的经验,我比任何时候都更加相信,由于主席办公室是大会活动的中心,若要办公室维持必要的连贯性,具备最起码的必要架构仍然极

其重要。我还应指出,就今后各届大会主席而言,应在联合国经常预算范围内,向主席办公室提供适量的财政津贴,以支付基本行政、公务旅行和招待费用以及可能产生的其他附属的支出。

我认为,一国政府缴付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分摊会费之外,还要承担为整个联合国服务的大会主席办公室的支出,这种做法是不公平的,特别是因为这样做可能会妨碍大会主席的工作,因为他本国政府为承担额外开支可能感到财政上有困难。

我将把这个问题留给大会和下届主席讨论,希望我着手进行的基础工作能使大会和联合国取得应有的满意结果。

- - - - -